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文件

郑交安〔2014〕162号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印发《郑州市营运黄标车淘汰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委属相关单位，机关相关处（室）：

现将《郑州市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2014年5月28日



郑州市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快营运黄标车淘汰进度，减少城市机动车尾气污染，提升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按照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河南省蓝天工程行动计划》及郑州市《“蓝天”工程白皮书（2013-2015）》等相关要求，依据《郑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2014年-2018年）的通知》（郑政〔2014〕20号）的相关规定，结合全市营运黄标车的实际状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推进节能减排、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目标，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对于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的要求，通过强化营运车辆污染防治，加快营运黄标车淘汰进度，进一步减轻营运黄标车排气污染，促进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改善，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为郑州都市区和中原经济区建设提供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

二、现状分析

目前，交通委所属企业现有营运类黄标车共计2648台（长途客运682台，公交1501台，出租53台，货车及配套车辆412台），其中2005年前注册入户的黄标车783台，2005年后注册入户的黄标车1865台。这些黄标车都属于国有资产，我们将按

照市政府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方案的要求，在国资委配合参与下，分批分次按时间节点完成。

社会营运车辆：2013年以来，经交通系统审验的营运车辆共计48129台，其中普货41974台，危货1087台，长途客运（含班线旅游）1273台，教练车1531台。这些车辆年审、许可在公安交警支队，确认及检测黄标车相关信息在环保部门，我委配合环保部门确认营运黄标车相关信息，依据营运黄标车装备年限限制营运许可，进行分期淘汰。另外，租赁车辆目前不在我委管辖范围。

三、工作目标

坚持“政府主导、突出重点、实事求是、科学推进”的原则，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有计划、分步骤地加快推进我市营运黄标车治理工作，力争用4年（到2017年底）时间完成全市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提高郑州市营运车辆排放治理水平，推进环境保护、绿色低碳交通，转变交通发展方式，促进郑州经济社会更快更好发展，打造美丽郑州。

四、淘汰整治范围及标准原则

全市范围内经市环保部门认定黄色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的营运客运车辆（公路客运、公交客运、出租客运和旅游客运）、普通货运车辆、教练车和危化品运输车。2014年底前，完成市政府确定的淘汰营运黄标车1000台任务；2015年底前，完成2005

年以前注册的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2017 年底前，完成全市所有营运黄标车淘汰任务。

五、实施单位和淘汰计划

1. 城市公交：全市现有公交营运车辆 5745 台，黄标车现有 1501 台（柴油车），其中 2005 年前注册登记的车辆 559 台，2005 年以来注册登记的车辆 942 台。

淘汰计划：2015 年底前淘汰 2005 年前注册的营运黄标车，2017 年底淘汰 2005 年以来注册的黄标车，年度计划 2014 年淘汰 268 台，2015 年淘汰 291 台，2016 年淘汰 338 台，2017 年淘汰 604 台。

实施单位：郑州市公交总公司

责任人：巴振东 公交总公司总经理

2. 出租车：全市出租车共计 10608 台，99.6%为油改气车辆，其中 53 台捷达车（柴油车）未进行改造，力争 2014 年度全部淘汰更新完毕。

实施单位：郑州市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管理处

责任人：马红建 客运管理处主任

3. 长途客运：交运集团长途客、货运共计 3332 台（客运 2204 台、货运 1128 台），目前还有黄标车 1094 台（客车 682 台、货车 412 台），长途客运黄标车共计 682 台（2005 年前注册入户的 93 台，2006 年以来注册入户的 589 台），货运黄标车 412 台（2005

年前注册入户的 131 台，2005 年以来注册入户的 281 台)。

淘汰计划：2005 年前注册入户的 224 台(客车 93 台、货车 131 台)客货黄标车，力争 2014 年度淘汰 60%，2015 年度淘汰 40%；2005—2008 年 6 月注册入户的 870 台(客车 589 台、货车 281 台)客货黄标车，力争 2014 年淘汰 20% (同时改造更新 87 台)，2015 年淘汰 30% (同时改造更新 57 台)，2016 年淘汰 30%，2017 年淘汰 20%。

实施单位：郑州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人：王振宾 交运集团总经理

4. 社会营运车辆：2013 年以来，经交通系统审验的营运车辆共计 48129 台，其中普货 41974 台，危货 1087 台，长途客运(含班线旅游) 1273 台，教练车 1531 台。社会营运车辆的黄标车，我委配合环保部门确认营运黄标车的相关信息，并依据营运黄标车装备年限限制营运许可，实施分批淘汰，杜绝尾气不达标车辆参与营运。另外，租赁车辆目前不在我委管辖范围。

实施单位：郑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郑州市机动车修配管理处

责任人：薛河川 运管局党委书记

李群柱 修管处处长

六、具体办法

1. 分批淘汰。对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购置入户的营运黄标

车，符合国家报废年限的，按期报废，不符合国家报废年限的，要根据市政府黄标车淘汰和限行方案要求，本着先公后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率先，带动引导广大私家车加快淘汰，保障群众交通运输出行方便的原则进行，2014年淘汰60%，2015年淘汰40%。对于2008年6月30日前注册的技术状况较差的长途客货运、无改造价值的904台营运车辆（客车492台、货车412台），计划全部报废：2014年报废20%，计181台；2015年报废30%，计271台；2016年报废30%，计271台；2017年报废20%，计181台。4年内逐步淘汰更新完毕（或提前淘汰更新到位）。对于城市客运（公交、出租）要积极贯彻国家节能减排战略，大力推广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客车，为此城市客运（公交、出租）黄标车只淘汰更新，不存在改造。

2. 技术改造。根据国家节能减排要求，借鉴陕西省等周边省份经验，对2006年至2008年6月前入户的部分客运黄标车，选择油改气技术改造。进行更新改造的车辆，车辆技术状况均良好，使用年限较少，行驶路程短，对这些车辆采取以技术改造为主（燃气改造），淘汰更新为辅的措施，使车辆排放达到绿色环保合格标志的同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选择发动机油改气技术改造的营运黄标车，要根据市政府黄标车淘汰和限行方案及市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要求，本着着力解决黄标车问题，加快营运黄标车的清洁能源改造的原则进行，力争2014年更新改造60%，2015

年更新改造 40%（或提前技术改造到位）。

3. **新增车辆。**新增购置的汽油营运车辆必须达到国 IV 标准排放，柴油营运车辆必须达到国 IV（2013 年 7 月 1 日后）标准排放。

七、保障措施

（一）成立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领导小组

为保证全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有效推进，成立以交通运输委员会主任吴耀田为组长，陆秀玲副主任、李刚副主任、运输管理局、客运管理处、修配管理处、公交总公司、交运集团、安全信息处、综合运输处、宣传培训处、财务审计处和营运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淘汰治理领导小组。

治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委安全信息处，梅银华副调研员为治理办公室主任，段胜勇处长为治理办公室副主任。

（二）加强协调，相互配合，强力推进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

国资委要在认真贯彻执行全市大气污染治理工作方案及全市营运黄标车淘汰工作方案要求的前提下，积极配合协同交通委做好国有营运黄标车的淘汰工作。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要坚持先公后私、先易后难、先大后小、补奖结合、疏堵结合的原则，按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营运黄标车淘汰目标任务。

（三）具体任务分工

1. **安全信息处：**负责拟定市交通委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和协调委属有关单位和营运单位推

进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负责协调配合郑州市公安局、环保局等部门的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保证郑州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顺利推进。

2. 综合运输处：负责组织协调客货运车辆管理，适时做好所涉及公路客货车、城市公交、出租车、旅游客运等营运车辆调整更新营运手续办理、通行路线和外市营运车辆入市协调工作，确保群众正常出行。

3. 宣传培训处：负责组织做好郑州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宣传报道工作，为我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

4. 财务审计处：负责协调市财政局黄标车淘汰补助资金发放、监管工作，确保各项补助资金到位。

5. 运输管理局，修配管理处：在交通委、公安、环保相关部门提供营运黄标车信息的基础上，依据营运黄标车淘汰整治范围、原则、目标计划，严把营运黄标车综合性能检测关，加强尾气治理企业的监督管理，严查老旧车、高污染黄标车、冒黑（蓝）烟的营运黄标车，按照营运黄标车装备年限，严格限制《道路运输证》核发许可。

6. 营运单位：各县市（区）交通运输部门负责落实本辖区、本单位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

（四）工作要求

1. 加强领导，落实措施。各县市（区）交通运输部门，委属相关单位、有关处室、营运单位要加强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

的组织领导，按照任务分工，制定和细化黄标车淘汰工作计划，强化措施落实，做到组织计划到位、通力合作到位、责任落实到位、任务完成到位。

2. 严格监管，确保成效。委属相关部门和营运单位要加强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的督导，确保按照政府规定要求扎实推进、取得成效，为全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顺利完成提供坚实保障。

3. 加大投入，保障到位。委属相关部门要加强支持政策的协调，确保政策到位；委属相关单位和营运单位要加大淘汰治理投入，确保按时完成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任务。

4.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委属各级宣传部门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营运黄标车高污染、高排放的危害性以及治理淘汰的相关支持政策，倡导绿色出行、低碳出行，在全社会营造“同呼吸、共奋斗”的浓厚舆论氛围。深入、细致地做好政策解释工作，争取广大车主的理解、支持和配合，调动营运车辆经营者参与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的积极性，共同推动我市营运黄标车淘汰治理工作。

附件：郑州市营运黄标车辆淘汰（改造）计划表

附件

郑州市营运黄标车辆淘汰（改造）计划表

序号	单位	数量	车辆车型	注册时间	淘汰（改造）比例（数量）	完成时间	责任人
1	公交总公司	1501台	城市公交	1、2005年前注册559台 2、2005年后注册942台	2014年淘汰268台 2015年淘汰291台 2016年淘汰338台 2017年淘汰604台	1、2015年底完成2005年前注册 2、2017年底完成2005年后注册	巴振东
2	客运管理处	53台	出租车	2005年后注册53台	2014年淘汰完毕	2014年年底	马红建
3	交运集团	1094台	长途客、货	1、2005年前客运注册93台、货运131台 2、2005年以来客运589台、货运281台	1、2005年前注册：2014年淘汰60%、2015年淘汰40% 2、2005年后注册：2014年淘汰20%、2015年淘汰30%、2016年淘汰30%、2017年淘汰20% 3、2014年改造60%(86台)、2015年改造40%(58台)	1、2015年底完成2005年前注册 2、2017年底完成2005年后注册 3、2015年完成技术改造车辆	王振宾
4	社会营运车辆	2013年以来，经交通系统审验的营运车辆共计48129台，其中普货41974台， 危货：1087台，长途客运（含班线旅游）1273台，教练车：1531台。委配合公安、 环保部门确认黄标车相关信息，并依据营运黄标车装备状况限制营运许可，实施 分批淘汰，2014年度完成淘汰营运黄标车620台的目标任务。另外，租赁车辆目 前不在我委管辖范围。				1、2014年完成620台淘汰任务 2、2015年底完成2005年前注册 3、2017年底完成所有营运黄标车 淘汰任务	薛河川 李群柱

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5月28日印发
